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403001臺中市西區民權路105號
承辦人：技士 陳佩儀
電話：04-22220655分機3307
電子信箱：rj6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局授衛食藥字第11500614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精能光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之「威世彩色月拋軟性隱形眼鏡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7231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廢止一案，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15年5月22日新北衛食字第11509835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威世彩色月拋軟性隱形眼鏡」(衛部醫器製字第007231號)醫療器材許可證，業經衛生福利部115年5月21日衛授食字第1151605319號公告廢止。

正本：臺中市醫療器材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中市第一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藥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藥師公會、臺中市藥劑生公會、臺中市第一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市醫師公會、臺中市驗光師公會

副本：

